

博乐市决肯村等 12 个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一期）一贝乡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XJNS2023-28）

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博乐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博乐市决肯村等 12 个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一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176 万元，招标人为博乐市农业农村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修建庭院经济三区分离 6000 米、新建绿化（含配套设施）8235 平方米、种植乔木 4218 棵、安装路灯 377 盏、采购扫雪车 1 辆、垃圾清运车 1 辆、购置垃圾箱 50 套、船式垃圾箱 20 座等环卫设施及新建村队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6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2)博乐市决肯村等 12 个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一期）一贝乡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2 博乐市决肯村等 12 个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一期）一贝乡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一个建造师只能在一个标段担任项目负责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企业必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拟采用的方式为：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16 日 2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注册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信用信息报告，以上证件需提供原件或可扫描

查询的电子件并提交叁套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在新疆能实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博乐市隆泉大厦 20 楼 2006 室）领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新疆能实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博乐市隆泉大厦 20 楼 2010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新疆能实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博乐市隆泉大厦 20 楼 2010 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博乐市决肯村等 12 个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一期）已由博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博市发改发(2023)291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博乐市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来源为湖北省援博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博乐市决肯村等 12 个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一期）--贝乡标段
- 2.2 建设地址：博乐市贝林哈日莫墩乡吉翁村
- 2.3 建设内容：修建庭院经济三区分离 6000 米、安装路灯 126 盏、采购扫雪车 1 辆、垃圾清运车 1 辆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 2.4 工程投资额：245.61 万元（建安费：231.50 万元，其他费：14.11 万元）
- 2.5 计划工期：98 天，计划 2023 年 7 月 25 日开工 2023 年 10 月 30 日竣工
- 2.6 招标范围：本工程全套施工图及招标答疑补充文件范围内所有内容。

3、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工程量清单计价）

4、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index.shtml>）和博尔塔拉报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博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